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SHIPPING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 中海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38)

###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海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謹定於2012年6月20日(星期三)上午9時正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市浦東新區臨港物流園區捷暢路156號舉行，省覽及酌情通過以下作為普通決議案之決議案：

#### 普通決議案

一、選舉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所有成員及其任期：

1. 考慮及批准重選李紹德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其任期，詳情載於日期為2012年5月4日之本公司通函；
2. 考慮及批准重選許立榮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其任期，詳情載於日期為2012年5月4日之本公司通函；
3. 考慮及批准重選林建清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其任期，詳情載於日期為2012年5月4日之本公司通函；
4. 考慮及批准重選王大雄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其任期，詳情載於日期為2012年5月4日之本公司通函；
5. 考慮及批准重選張國發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其任期，詳情載於日期為2012年5月4日之本公司通函；
6. 考慮及批准重選嚴志沖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其任期，詳情載於日期為2012年5月4日之本公司通函；

7. 考慮及批准重選邱國宣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其任期，詳情載於日期為2012年5月4日之本公司通函；
8. 考慮及批准重選朱永光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任期，詳情載於日期為2012年5月4日之本公司通函；
9. 考慮及批准重選張軍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任期，詳情載於日期為2012年5月4日之本公司通函；
10. 考慮及批准重選盧文彬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任期，詳情載於日期為2012年5月4日之本公司通函；
11. 考慮及批准重選王武生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任期，詳情載於日期為2012年5月4日之本公司通函。

二、選舉(或重選，視情況而定)本公司第七屆監事會成員(職員代表除外)及其任期：

12. 考慮及批准選舉徐文榮先生為本公司監事及其任期，詳情載於日期為2012年5月4日之本公司通函；
13. 考慮及批准重選徐輝先生為本公司監事及其任期，詳情載於日期為2012年5月4日之本公司通函；及
14. 考慮及批准選舉張榮標先生為本公司監事及其任期，詳情載於日期為2012年5月4日之本公司通函。

承董事會命  
中海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姚巧紅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上海，二零一二年五月四日

附註：

- (A) 上述1-14項議案，本公司董事認為，就各位董事或監事之重選或選舉(視情況而定)之議案及其相關任期之決議案，任期及其各自之重選／選舉均為相互依存及相互關聯，構成一項重要之議案。
- (B) 本公司將於2012年5月24日(星期四)至2012年6月20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內不會登記任何H股股份轉讓。凡持有本公司之H股，並於2012年5月24日(星期四)及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H股股東，在完成登記手續後，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為確認股東身份是否有權出席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並於大會上投票，所有獲正式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12年5月23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H股之股份過戶登記處。
- (C) 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就股份過戶而言)地址如下：
- 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舖
- (D) 擬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之H股持有人必須填妥出席該等大會之回條，於臨時股東大會舉行前20天，即2012年5月31日(星期四)前交回本公司之董事會秘書處。
- 本公司董事會秘書處詳情如下：
-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上海東大名路670號7樓  
郵政號碼：200080  
電話：86 (21) 6596 6666  
傳真：86 (21) 6596 6160
- (E) 凡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有表決權之H股持有人均可以書面委任一位或多位人士(不論該人士是否為股東)作為其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 (F) 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任代表，由委任人簽署或由其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之代理人簽署。如委任書由委任人之代理人簽署，則授權該代理人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書必須經過公證。

- (G) H股股東必須將經公證人證明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及代表委任表格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特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之前送達本公司之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其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上述文件方為有效。
- (H) 各A股持有人均可以書面委任一位或多位人士(不論該人士是否為股東)作為其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附註(E)及(F)亦適用於A股持有人，惟其代表委任表格或其他授權書必須於舉行臨時股東大會特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之前交回董事會秘書處(其地址已於以上附註(D)列明)，以確保上述檔為有效。
- (I) 如委派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該代表應出示其身份證及經代表或法定代表已簽署列明檔簽發日期之文據。如法人股東之法定代表出席臨時年股東大會，該法定代表必須出示其身份證及有效文件以證明其法定代表身份。如法人股東委任其法定代表以外之公司代表代其出席臨時股東大會，該代表應出示其身份證及經法人股東蓋章並由其法定代表正式簽署的授權文據。
- (J) 預計臨時股東大會需時一小時。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之股東之交通及食宿費用由股東自理。
- (K)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本公司的董事會是由執行董事李紹德先生、許立榮先生、林建清先生、王大雄先生、張國發先生、嚴志沖先生、邱國宣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朱永光先生、張軍先生、盧文彬先生及王武生先生所組成。